

关于开展 2018 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 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的预通知

各附属医院团委、学院团委、研究生联合培养团总支：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充分发挥社会实践活动在大学生成长成才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引领和帮助广大青年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积极引导我校广大团员青年关注社会民生现状，拓展自身素质，进一步加强社会实践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促进大学生了解社会、了解国情，增长才干、奉献社会，锻炼毅力、培养品格，增强社会责任感，学校将开展 2018 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活动引领广大学生围绕当前社会热点和主要问题，通过广泛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做有理想、有追求，有担当、有作为，有品质、有修养的青年学生，更加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努力奋斗的理想信念。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我与改革开放共成长

二、活动内容

活动根据社会实践活动类型，分设三个主要部分：

（一）社会调研

围绕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相关规划，鼓励大中学生从科技创新、城市运行、生态环保、经济发展、民生服务、文化建设等

六个方面入手，围绕上海城市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问题，深入开展各类社会调研实践活动。

1、创新创业。探讨如何提高科技创新能力，培育城市创新机制和环境，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

2、城市运行。探讨如何保障城市安全平稳运行，确保城市设施有序运营，强化城市资源供应保障；如何创新社会治理和城市管理体制机制，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服务和治理。

3、生态环保。探讨如何倡导低碳生活理念，号召市民积极参与低碳实践，关注生态宜居城市建设；如何加强环境保护，加强市容绿化建设，为市民提供更多绿色空间等。

4、经济发展。从经济现状、产业环境、金融体系等方面入手，分析上海当前经济结构调整所面临的形势，探讨如何全面提升“四个中心”整体水平。

5、民生服务。探讨如何加强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推进社区居家养老和医养结合；如何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倡导健康城市建设等。

6、文化建设。探讨如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养；如何增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加快文化产业发展；如何吸引和服务文化人才成长，鼓励文化创新和文艺创作；如何促进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协调发展，积极推动全民健身等。

注：具体申报指南，请见附件。

（二）社会服务（具体申报内容，另发补充通知）

1、**政策普及宣讲团**。依托我校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培训班和理论学习类社团中，选拔学生组建实践团队，深入上海城乡及周边地区等，重点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形式多样的普及宣讲活动。

2、**国情社情观察团**。在全校范围内组建大学生社会实践团，深入城镇、乡村及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等，切身感受改革开放40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面貌新成就，深入领会“十三五”规划、“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刻理解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3、**中医药科普团**。重点依托我校科学商店，在全校范围内组建大学生社会实践团，将我校中医药特色服务项目带进乡镇、社区和街道，开展中医药知识专题普及、中医养生科普讲座，为居民百姓提供面对面的实践指导等服务活动。

4、**教育关爱服务团**。基于学生成长需求，组建大学生实践团队，充分发挥我校中医学科特色，选择到教育资源匮乏地区，以资源共享的形式将中医药学科知识带入课堂，在教学的过程中体验成长。同时，以关爱留守儿童为重点，组织大学生团队开展课业辅导、素质拓展、亲情陪伴等活动。

5、**爱心医疗服务团**。充分发挥我校医学生的专业特长和学科特色，组建实践团队，重点到医疗资源匮乏的农村基层，开展基本中医

药知识普及教学和义诊活动，为百姓进行健康普查和中医健康养生指导。

6、文化艺术服务团。以弘扬时代精神、倡导文明新风为目标，传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依托我校大学生艺术团、君子书院、淑女学堂等传统文化教育途径，组建实践团队，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在全社会对传统文化进行宣传和普及。

三、活动流程

项目按照服务社会、社会调研、专项行动三个部分分别申报。学校将举行评审，确定立项项目。

1、4月20日前，各单位团组织报送调研类项目；

2、4月下旬，学校举行调研类项目立项评审；

3、5月中旬，各单位团组织报送社会服务类项目；

4、5月30日前，学校举行项目立项答辩；

5、6月，开展2017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系列培训和出征仪式；

6、7月至8月，各团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并记录社会实践日记，撰写社会实践报告。有关社会实践活动信息报送的要求，见附件；

7、9月上旬，暑期社会实践结项答辩，选优秀项目参加上海市“知行杯”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大赛；

8、10月，开展各类评奖评优工作。收集汇总各类总结资料（文字、图片和视频），形成总结和展示材料；

9、11-12月，开展系列成果展示和表彰活动。

四、活动要求

(一) 申报对象

- 1、全日制在校本专科生和研究生；
- 2、各级团学组织；
- 3、每个团支部（除了实习、见习和毕业班）都必须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

(二) 团队组成人员和条件

1、参加今年暑期社会实践团队的学生，必须是 2018 年 12 月之前仍在读的上海中医药大学学生（2018 届毕业生获得上海中医药大学保研资格的，可持院系相关证明，报名参加）；

2、以团支部为单位组成社会实践团队，向基层团委申报，通过基层团委审定汇总交至校团委；以学生组织为单位组成的社会实践团队须向校团委指导老师签字同意；

3、各申报社会实践团队人数原则上在 5 人以上，20 人以下；鼓励跨专业、跨年级、跨学校和跨地区的学生组成团队，申报单位由团队成员协商决定；各团队需指定 1 名同学为负责人。

4、各项目必须有一名指导老师，鼓励邀请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专任或兼任指导老师，鼓励邀请校友兼任指导老师或共同参与实践，鼓励邀请媒体记者共同参加指导和实践；如在外省市开展的社会实践项目必须有一名学院领导带队，并配备一名专业课教师对项目进行指导和管理。

5、鼓励有条件的团队吸纳普通高中学生参与社会实践活动并做

好过程指导。

五、立项与资助

2018 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项目实行分级管理，设立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

（一）重点资助项目

重点项目校团委将进行重点资助管理，参加重点项目评选要求如下：

1、重点项目要求基层团委组队申报，各学院团委调研类和服务类项目申报数量各不少于 2 个。

2、校团委将组织评审会对申报重点的项目进行评审，评选出一定数量的重点项目进行资助。

3、获得资助的重点项目将与校团委签订《2018 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立项协议书》，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4、基层团委审核同意后并将本单位社会实践活动项目汇总，将申报书和汇总表的电子版报送校团委，电子版 tcmshsj2018@163.com（主题请标明“**学院+2018 年社会服务重点项目”）

（二）一般项目

一般项目由基层团委进行管理和监督。具体要求如下：

1、以团支部为单位进行申报，向基层团委提交一份 2018 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申报书。

2、基层团委审核同意后并将本单位社会实践活动项目汇总，将申报书和汇总表的电子版报送校团委，电子版 tcmshsj2018@163.com

(主题请标明“**学院+2018年社会服务一般项目”)。

(三) 活动的立项与资助

1、经过评审后，校团委公布获得立项的2018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名单，获得立项的项目将有资格参与2018年上海中医药大学社会实践评选表彰活动。

2、重点项目的资助额度为3000—5000元。获得资助的重点项目于活动开展前按规定领取50%启动资金。剩余50%作为结项资金，将视项目开展情况于终审答辩后发放。

3、入选社会调研类的立项项目资助额度为1000—2000元。项目开展前按规定领取50%启动资金，剩余50%作为结项资金，将视项目开展情况于终审答辩后发放。

六、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整合优势。**各学院团委要充分认识组织开展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的重要意义，形成学院团委组织实施和院系积极配合的工作体系，实现资源共享、优势整合、协同推进。

(二) **加强指导，完善机制。**各学院团委要将社会实践和学生自身发展相结合，加强选题方向、调研方法、成果总结、实践技能等多方面培训。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突出过程管理，选派相关专业教师指导，形成一套完善的社会实践指导体系。

(三) **突出专业，注重延续。**各学院团委要进一步完善社会实践基层需求调研制度，按照“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收益”原则，选题立项应尽可能与本院系优势专业相结合，内容形式应切合基层实

际和需求。鼓励优秀项目持续深入推进，实现实践项目品牌化、项目成果科学化、服务社会常态化。

（四）注重宣传，扩大影响。各学院团委要充分利用新媒体、大众传媒等宣传载体，在活动策划、动员、实施、总结等各阶段进行宣传推广和互动参与，加强优秀个人事迹、实践成果的宣传报道，做好普遍性、规律性的总结提炼，扩大社会实践的整体传播效益。

（五）落实保障，确保安全。各学院团委要努力创造条件，积极争取社会资源，保证实践活动顺利开展。高度重视实践团队特别是赴外省市实践团队的安全保障工作，每支团队必须配备一名带队老师。加强安全教育和保障，做好前期调研和出发准备，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特别是要高度关注极端气候变化和服务地区的自然条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章老师 51323085 万老师 51322085

邮箱：tcmshsj2018@163.com

附件：

- 1、2018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调研类项目作品要求、评审标准、申报指南和报送时间安排
- 2、2018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书
- 3、2018年上海中医药大学大学生社会实践调研项目申报汇总表

共青团上海中医药大学委员会

2018年4月